

9.磋商业绩承诺函（如有）

我公司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：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，且不属于与关联公司（如母公司、控股公司、分公司、子公司、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）之间的业绩，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供应商签章：_____

日 期：2026 年 7 月 27 日

企业业绩：一览表

序号	业绩名称	合同甲方	合同乙方	合同签订时间
1	铜陵市青霞路以东、栖凤路以南第五中学扩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	铜陵市第五中学	铜陵广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2025. 4. 5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...				

